

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Chongqing Iron & Steel Company Limited
(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)

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在公司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吴小平主席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，实际出席5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2025年半年度报告（全文及摘要）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

监事会意见：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各项规定，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；在做出本决议前，未发现参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

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关于与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、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

监事会意见：未发现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在经营资质、经营业务和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、风险管理体系及运行等方面存在重大缺陷或风险，公司与财务公司基于《金融服务协议》下的相关交易未发现异常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8 日